

租了十多年,车位现在只卖不租

南华园小区业主不满,产权单位称这是市场行为

“自打地下车库整修后,小区的停车越来越乱。”王女士在南华园小区租了十多年的地下停车位,如今产权单位强制规定“只卖不租”,让她难以接受。律师认为:产权单位只卖不租的行为,违背了小区地下车库作为小区配套设施的规划初衷。



▲地上车位满了。



▶偌大的地下车库空着。

文/片 本报记者 王杰

地上车位满当当 地下车库空荡荡

据王女士介绍,自己于2002年入住南华园小区。十多年来,小区的地下车库一直对本小区车主租赁使用,但到了2015年10月,小区门口贴出公告,称将对地下停车场整修,整修后停车位只卖不租。“如果不购买车位,禁止车辆进入地下车库。”王女士等业主认为,小区的这种做法很不合理。

18日上午,记者来到南华园小区看到,小区地下车库位于入口的北面,与小区东南门相距不到100米。虽处同一小区,却设有两道门卡:东南门入口有一

道出入升降杆,停车场入口处也设置了一道升降杆。此外,两处入口都设置了监控摄像头,并都配有保安把守。

虽没到下班回家高峰,但小区地上停车位已密密麻麻停放有百余辆车,十来辆车因没车位只能“见缝插针”临时停在小区健身广场上。而地下停车场却十分空旷,近千平米的停车场只停了一辆车。

“车多时,小区没法走车。”王女士称,南华园只有一条10米宽的主干道,自地下停车场只卖不租后,每到晚上,主干道被两侧停车挤得仅容电动车通过,“回家晚的,只能停在门外的万寿路上。”

目前车位只销售 后期有可能出租

对于南华园停车位“只卖不租”的做法,北京大律师事务所律师李友震认为,地下车库经营单位的做法欠妥当。

李友震称,虽然作为产权单位有权自主管理停车场,而且该产权单位“只卖不租”的行为也未违背物业管理条例,但其权利也应当受到一定限

制。南华园物业管理方——济南万和物业公司工作人员表示:南华园地下停车场并不属于万和物业,物业公司仅负责小区的地上停车位。“目前,地上车位是免费使用,不出售也不出租。地下停车场由产权单位自己管理,他们配备了保安物业人员。”

此外,该工作人员表示:小区地上车位数量有限,根本无法满足小区所有住户的停车需求,“地上停车位现在是谁先停放,谁先使用。”

南华园小区地下停车场工作人员称:2015年,为提升小区整体环境而进行地下车库整修,规划出100个停车位。该工作人员向记者出示了《小区地下车位销售登记通知》,其上盖有“山东

省直机关住宅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公章。“公司拥有地下车库的合法产权,现已销售不少车位,并做了产权过户。此外,很多业主已作购买意向登记,我们将陆续销售。”该工作人员称,一个地下车位售价16万元,前期交13.8万元,产权移交后,支付尾款。这属于市场行为,个人可自行选择是否购买。

针对王女士等业主反映的停车位“只卖不租”行为,违反了《山东省物业管理条例》第50条“建设单位不许只卖不租”的规定,该工作人员强调,“我们不是建设开发单位。”

问及车位大量闲置的现状,上述工作人员表示,地下停车位也有可能对外出租。“上级领导会根据车位销售情况,有可能做相应调整。”

的规划初衷。”

此外,李友震认为,“只卖不租”也违反了民法“禁止权利滥用”原则,产权单位虽然享有出租或者出售地下车位的权利,但只卖不租的行为,造成小区业主停车困难,在一定程度上损害了公共利益,属于“权利滥用”。

本报记者 王杰

答案真假不管 只要赚钱就行

三人网上倒卖专升本“答案” 获利3万元,分别获刑十个月

本报4月18日讯(记者 宋立山 通讯员 曹琳 徐珊珊) 英语考级、专升本考试、研究生考试……大学校园里的各种考试,让一些人看到了发财的“商机”。近日,章丘法院审理了一起因出售试题答案涉嫌故意泄露国家秘密罪的案件,三名被告人分别判处有期徒刑十个月。

2015年3月,山东省专升本考试刚刚结束,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的举报邮箱,举报热线就接到考生举报称考题泄露。与此同时,工作人员在网上也发现了考试答案,于是立即向公安机关报警。最终,公安机关根据考生提供的线索,将贾某、曾某、江某三人抓捕归案。

据被告人贾某供述,自己曾在某专科学院上学,其间,加入过数个专升本的QQ群,了解考生的心理需求。而且,毕业后,收入一般,所以就想到了通过网络弄些试题答案卖。

贾某有了这个想法,就找到朋友薛某和江某,三人一拍即合,分头行动。从网上买了几个QQ号,三人分别用手机、电脑与考生聊天,宣称包过,不过退款等。对有意向的考生要求先交订金,然后每考一科交一次钱。为了躲避公安侦查,江某还从网上购买了使用他人身份信息开户的银行卡,用于收款,让“生意”变得更隐蔽。薛某则从网上订购了发射器、接收器等设备,捆绑销售给考生。三人除了在网络发布助考信息,还印制了大量“专升本包过”等广告,在校园里到处张贴。

至于考题答案,曾某供述,自己其实并没有试题答案,只是通过网上搜索,加入QQ群购买等方式获取一些,然后转发给正在参加考试的考生。“答案真假,谁也不清楚。只要钱赚到手,考试一结束,清鬼又找不到我们。”经查,三被告人最终获利30000余元。

后经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鉴定,曾某等人兜售的试题答案部分一致。法院认为,三被告人故意泄露国家秘密,情节严重,其行为已构成故意泄露国家秘密罪,系共同犯罪,遂作出上述判决。

知蜂堂蜂胶 四月厂家钜惠

17年品质坚守 17年感恩回馈

- 优惠一: 买蜂胶(或王浆), 赠蜂胶(或王浆)。**
 ◇买7赠2,买12赠4,会员再送蜂胶皂两块;
 ◇买20赠9,会员再送“知蜂堂日化礼包”一个。
- 优惠二: 买蜂胶赠氢糖(或鱼油)。**
 ◇买7赠3,买12赠10,会员再送蜂胶皂两块;
 ◇买20赠21,会员再送“知蜂堂日化礼包”一个。
- 优惠三: 买蜂胶(或王浆), 赠植物本草。**
 ◇买7赠3,买12赠6,会员再送蜂胶皂两块;
 ◇买20赠12,会员再送“知蜂堂日化礼包”一个。
- 优惠三: 氢糖、茶素宝、叶黄素蓝莓、鱼油等买3赠1。**
- 优惠四: 蜂蜜系列、花粉系列、日化系列买4赠1。**

活动时间:4月22-30日
 预售电话:0531-86990622

知蜂堂蜂胶,国家卫生部批准具有“调节血糖,调节血脂,免疫调节”三大作用。

选蜂胶 认准“北京知蜂堂”

第一,国家卫生部认定“调节血糖,调节血脂,免疫调节”三大作用,功效更全。

知蜂堂蜂胶,国家认定具有“调节血糖,调节血脂,免疫调节”三大作用。包装上的这12个字是国家卫生部批准的,真正能说明问题,消费者买得明白,吃得放心。

第二,知蜂堂拥有专业、完整的蜂胶生产链,不同于委托加工的产品。

一、引进先进气相色谱、液相色谱分析仪严把原料质量关,充足的蜂胶原料储备,保证市场供应;二、国家专利超声提纯技术(专利号:ZL2006 1 0078650.3),行业领先;三、24道工序,30项苛刻检验,每一批次的蜂胶都必须留样3年,17年国家几百次检查全部合格!

第三,代表蜂企起草“蜂胶消费指引”,蜂胶行业标准典范。

2011年,中国消费者协会和中国保健协会联合发布《保健食品消费指引》,知蜂堂作为蜂胶企业代表起草了“蜂胶消费指引”,阐述了知蜂堂的生产环境和条件以及执行标准(Q/CPZFT001-2008),是中国蜂胶行业的标准典范,并在中国的整个蜂胶行业推广。

第四,请媒体、监管部门、消费者参观工厂,向社会公开展示!

从2004年起,北京知蜂堂每年都会邀请消费者到工厂参观,至今已超过万人。通过参观活动,知蜂堂希望更多的消费者对蜂胶“看得清楚,买得放心,吃得有效”。



(参观工厂)

第五,17年专注蜂胶品质,将生产优质蜂胶进行到底。

在中国蜂胶业内流传着这样一句话:“先有知蜂堂,后有蜂胶行业。”这不仅说明知蜂堂是蜂胶行业的开创者,缔造者,更是对知蜂堂专注蜂胶品质的肯定和赞扬。17年来,知蜂堂凭借过硬的品质和实实在在的行动得到了顾客的信任,赢得了良好的口碑,成为中国蜂胶行业领军品牌。

广告文号:京食健广审(文)第2015070121号

知蜂堂 ZHI FENG TANG
 请到济南以下指定专卖店购买,谨防假冒。

大观园专卖店:经四纬二北100米路西
 东关大街专卖店:东关派出所东50米路南
 堤口路专卖店:堤口路大润发院内西側
 经七路专卖店:经七纬九北20米路西

经十路专卖店:经十路体育中心对面(省电力医院东100米路北)
 甸柳庄专卖店:二环东路长途汽车车站西门对面

章丘市专卖店:汇泉路体育场东侧
 商河福寿康药店:青年路原如海超市路南
 长清康之源药店:清河街区人民医院斜对面
 平阴宏健堂大药房:龙山路原国税局对面